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文件

闽广〔2020〕184号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关于下拨 2020 年度 电视纪录片剧本扶持项目资金的通知

各设区市文旅局（广电局），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工委宣传办，省广播影视集团，福建教育电视台：

根据《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关于实施“讴歌新时代 记录新福建”纪录片创作传播工程的通知》（闽广〔2019〕92号）及《福建省广播电视局电视纪录片扶持资金申请使用规程》，为繁荣发展我省电视纪录片创作生产，省广播电视局组织开展了2020年度电视纪录片剧本征集评审工作。经专家评审、会议研究并公示，确定《闽宁纪事》等5部剧本为2020年度电视纪录片扶持项目（详见附件）。现将资金拨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扶持资金拨付。根据资金管理有关规定：“扶持资金由

省局直接拨付至创作单位”，请相关设区市文旅局（广电局）、省广播影视集团及时通知创作单位，于8月31日前将加盖单位公章和银行账号的本单位行政事业单位往来票据或正式发票（不能开具正式发票的公司，可开具收款收据，并附不能开具正式发票的说明）寄送至省局宣传管理处，收到票据后，省局将下拨扶持资金。

二、加强资金监管。各单位收到扶持资金后，要按照财政规章制度和《福建省广播电视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相关规定，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省局将视情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督查。

三、推动电视纪录片创作繁荣。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电视纪录片的创作生产，积极引导所辖（属）创作机构聚焦重大现实、重大革命、重大历史题材，讲好“中国梦”、福建故事，创作出更多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的优秀作品，更好地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新期待。

附件：2020年度电视纪录片剧本扶持项目名单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

2020年8月21日

（联系人：宣传管理处吴云清，电话：0591-88116521，13365918780）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2020 年度电视纪录片剧本扶持项目名单

序号	剧本名称	创作单位	类别	扶持金额
1	闽宁纪事	省广播影视集团 电视新闻综合频道	一类	50 万元
2	山海筑梦	省广播影视集团 电视新闻综合频道	一类	50 万元
3	瑰宝——文化 自然遗产在福建	省广播影视集团 海峡电视台	二类	10 万元
4	一生求真：江一真 （下集）	福建东方经典文化 传播有限公司	三类	5 万元
5	开闽	福州映画东方 影业有限公司	三类	5 万元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办公室

2020年8月24日印发

